



意科控股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2009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3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	10
董事會報告書	14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1
綜合全面收益表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財務報表附註	28
五年財務概要	6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胡曉(主席)

譚立維(副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

楊景華

黃文宗

公司秘書

陳子良

核數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3008室

股票代號

94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胡曉(「胡先生」)

(主席)

現年39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胡先生於財務管理及投資銀行領域擁有逾13年經驗，並積極從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直接投資。彼持有中國四川省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士學位。

譚立維先生(「譚先生」)

(副主席)

現年61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副主席。彼進一步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譚先生持有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學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彼於物業、零售及科技等行業擁有廣泛管理經驗。彼亦擅長為公司制訂及推行業務策略，對於投資新興科技亦富於經驗。彼曾在一個由四間香港上市公司組成之綜合企業擔任行政董事，直接統籌集團之行政事務及專責管理多間附屬公司之業務，包括物業收購、策略投資及籌辦酒店等項目。譚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前，曾任香港一間上市時裝零售連鎖店(在香港及中國兩地設有逾200間分店)之執行董事，對於在中國創辦專賣業務有深厚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林先生」)

現年60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進一步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林先生於一九七四年畢業於美國俄立岡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林先生於銀行及金融界任職高級管理層逾十年。林先生為中國數碼信息有限公司及南海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麗豐控股有限公司及麗新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

楊景華先生(「楊先生」)

現年51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先生為Yeung and Co Chartered Accountant(一間英國註冊核數師行)之創辦人。楊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亦為英國特許稅務學會之會員。楊先生於歐洲及亞太區工作期間，在核數、稅務、企業融資、庫務、財務諮詢及管理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彼為駿邁亞洲有限公司、EC Venture Ltd、Azure Management Consulting Ltd、ILS (Far East) Ltd、ILS (China) Ltd、K&M Nominees Ltd及Tendpress Ltd之董事。彼現任中國電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A & K教育軟件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黃文宗先生(「黃先生」)

現年45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兼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一名執業會計師，於審核、稅務、管理及財務顧問方面積逾二十一年經驗。彼現為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及惠記集團有限公司(三間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或成員。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黃先生辭任 Lightscape Technologies Inc. (其股份於美國場外交易板買賣)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彼曾為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軟迅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啟帆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黃先生為才滙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中審亞太才滙(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兩間公司均為專業會計師事務所)之董事，亦為黃文宗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之創辦董事及成員，該公司為慈善機構。在此之前，黃先生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六年，並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工作兩年。黃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亦為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持有中國廣州暨南大學所頒授之管理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李紹棠先生(「李先生」)

現年47歲，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輝煌家品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加盟本集團，出任本公司之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零二年調任監管本集團製造業務之運作。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威爾斯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前為衛安集團之集團財務總監，於財務管理及資產收購及管理方面累積深厚經驗。

陳子良先生(「陳先生」)

現年43歲，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陳先生是合資格會計師及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持有澳洲西澳 Murdoch University 之商業學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盟本集團出任會計師一職，彼擁有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之工作經驗。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意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

本年度全球消費品市場挑戰重重，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需求淡靜。儘管下半年銷售額主要因客戶補充存貨而回升，全年之需求仍然疲弱。本年度集團錄得營業額112,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則為163,500,000港元。另一方面，由於二零零九年大部份原材料價格下跌，毛利率得以由二零零八年之14%改善至17%。另外，按計劃而實施多項成本削減的措施，亦對毛利率帶來正面貢獻。然而，營業額減幅超過成本的減省，毛利由二零零八年23,000,000港元減少至19,000,000港元。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錄得虧損10,6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則為虧損23,500,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月完成補足配售事項後，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情況得以改善。補足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3,300,000港元，而本公司擬將該等款項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鑑於全球經濟復甦的初步跡象仍未清晰，本集團對消費品市場復甦之力度仍然抱謹慎態度，並相信二零一零年需求會持續疲弱。本集團將繼續集中降低經營成本及提高生產效率，並準備好隨時應付市場上種種正面及負面波動。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審慎地發掘其他合適之投資、併購及收購機會，多元化地拓展本公司之業務。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有關可能收購印尼礦場之框架協議，儘管此收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本人相信本公司於發掘新合作商機以提高長期股東價值方面，發展良好。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管理層及員工在此艱難年頭內全力以赴、堅持不懈。此外，本人亦謹此感謝客戶、股東、業務夥伴、夥伴及供應商之不斷支持。

胡曉

主席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 112,100,000 港元，較去年減少 31% (二零零八年：163,5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虧損為 10,600,000 港元，較二零零八年 23,500,000 港元之虧損減少約 12,900,000 港元或 55%。虧損減少之主要原因為：

- (i) 毛利減少 4,000,000 港元 (二零零九年：19,000,000 港元及二零零八年：23,000,000 港元)。
- (ii) 匯兌收益淨額減少 900,000 港元 (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及二零零八年：900,000 港元)。
- (iii) 出售報廢物料收入減少 1,700,000 港元 (二零零九年：1,100,000 港元及二零零八年：2,800,000 港元)。
- (iv) 於二零零九年，11,300,000 港元之土地及樓宇重估盈餘已確認為其他收入。二零零八年並無有關收入。
- (v) 分銷成本減少 1,600,000 港元 (二零零九年：2,900,000 港元及二零零八年：4,500,000 港元)。
- (vi) 行政開支減少 6,400,000 港元 (二零零九年：39,400,000 港元及二零零八年：45,800,000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額為 100,0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61,000,000 港元)。資產淨額增加 39,000,000 港元乃為已發行股本增加 26,000,000 港元、股份溢價賬增加 17,000,000 港元、物業重估儲備增加 6,000,000 港元及年內產生之 10,600,000 港元之虧損之淨影響。

末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二零零八年：零港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 107,4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80,700,000 港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1,500,000 港元) 及以人民幣 (「人民幣」) 列值之外幣存款 2,1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1,100,000 港元)。

本集團之總借貸增加至 18,2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13,300,000 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 (以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借貸佔資產總值 177,000,000 港元 (二零零八年：141,000,000 港元) 之百分比呈列) 增至 10.3% (二零零八年：9.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借貸總額之種類、年期、幣值及利率概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債項年期概況		
1年內	18,246	10,835
2至5年內	—	2,460
	18,246	13,295
利率概況		
無對沖浮動	11,746	6,795
固定	6,500	6,500
	18,246	13,295
債項性質		
已抵押借貸	11,366	6,415
其他無抵押貸款	6,880	6,880
	18,246	13,295
幣值概況		
港元	6,880	6,880
美元	8	1,998
人民幣	11,358	4,417
	18,246	13,295

已抵押貸款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以外持作自用之樓宇、定期存款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00,000港元)、本公司之擔保及附屬公司之若干應收貿易賬款作為抵押。

縱然本集團持續錄得虧損，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現金資源滿足日後對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方面之需求。

匯率與利率之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安排

為調控市況不明朗所帶來之風險，本集團之資金策略為盡可能利用股份提供進行長線投資所需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由於管理層相信港元於可預見將來仍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對沖與美元有關之外匯風險。管理層將密切監察以確保採取措施應對與人民幣升值有關之匯兌風險所造成之任何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借貸利率由定息及浮息計息組成。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波動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利率風險。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營業額下降51,400,000港元至112,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3,500,000港元)。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全球消費產品市場之需求疲弱所致。北美銷售額減少17,000,000港元至3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5,000,000港元)。歐洲銷售額則減少17,000,000港元至3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2,000,000港元)。

毛利率由二零零八年之14%改善至17%。毛利率增加乃由於原料價格下降及實施多項於二零零九年計劃之成本削減行動之綜合影響所致。然而，營業額下降之幅度較毛利率之增幅為大，毛利由二零零八年之23,000,000港元減少至19,000,000港元。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錄得虧損10,6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則為虧損23,5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毛利減少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000,000港元及二零零八年：23,000,000港元)、外匯收益淨額減少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港元及二零零八年：900,000港元)、報廢物料收入減少1,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00,000港元及二零零八年：2,800,000港元)、確認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11,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港元)、分銷成本減少1,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00,000港元及二零零八年：4,500,000港元)及行政開支減少6,4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9,400,000港元及二零零八年：45,800,000港元)之淨影響。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均由於營業額下降而有所減少。除確認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11,300,000港元外，本集團之年度虧損將為21,900,000港元，與二零零八年之虧損23,500,000港元相比，輕微改善1,600,000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完成補足配售事項，並按配售價每股0.086港元發行合共5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補足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3,300,000港元，而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就配售本金總額為29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訂立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佈內。於本報告日期，配售事項尚未完成，而其先決條件仍未獲達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就收購印尼礦場訂立框架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就收購事項訂立任何正式協議，而收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董事建議採納有條件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因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最多317,792,678股股份（即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之通函內。

業務前景

由於全球經濟復甦跡象仍未明朗，故我們對消費者產品市場之復甦力度保持審慎態度，並相信二零一零年之需求將會持續疲弱。然而，我們將作好準備，回應市場上或好或壞之波動。在產品層面上，我們將與現有及潛在客戶合作開發新產品。營運方面，管理層將繼續專注減低經營成本及優化生產效益。另一方面，我們將繼續小心謹慎探索其他合適之投資、併購機會，務求使業務更多元化。誠如上節所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就可能收購印尼礦場訂立框架協議。儘管此收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惟我們於發掘新合作商機以提高長期股東價值方面，發展良好。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僱用26名（二零零八年：27名）僱員，並在中國大陸僱用1,035名（二零零八年：988名）僱員。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標準、按個別表現及經驗制定及檢討。獎金及花紅乃視乎本集團業務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釐定。

本集團亦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購股權，授權彼等認購本公司股份。此等購股權可於自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後分期行使。購股權之失效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於回顧年度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董事建議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其須待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新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之通函內。

企業管治報告

概述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及確保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並於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條文，惟下文所載之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本報告概列本集團參照守則條文而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程序及常規。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董事會」）領導及控制。除其法定責任外，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業務及財務策略，以及制定各類事務（包括重大投資、主要經營目標及財務控制）之政策。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五次會議。各董事出席之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胡曉先生 (主席)	4/5
譚立維先生 (副主席)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5/5
楊景華先生	4/5
劉錦瑩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辭任)	1/5
黃文宗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1/5

根據守則第 A.2.1 條之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兩職。本公司現時並無設有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位，然而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本公司副主席譚先生負責，該職權等同於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董事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成員為執行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三名成員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認可會計專業資格。各董事之資格及經驗載於本年報第 3 至 4 頁。本公司認為，目前董事會成員整體而言擁有本集團業務所需之必要技能及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交確認書，確認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列載之獨立性評估指引。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及守則所載之所有規定，惟下列各項除外：

- (i) 守則條文A.4.1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及須膺選連任。除黃先生獲委任之首次任期為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起計一年外，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由於全體董事之委任將於彼等膺選連任作出檢討，本公司認為，此舉符合上述守則條文之宗旨。
- (ii) 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規定各上市公司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上市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須由至少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由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劉先生辭任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黃先生獲委任止，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最低人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成立，其現有成員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楊景華先生(主席)	2/2
林秉軍先生	2/2
劉錦瑩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辭任)	1/2
黃文宗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0/2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事宜。其亦負責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續聘或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其現有成員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林秉軍先生(主席)	1/1
譚立維先生	1/1
楊景華先生	1/1
劉錦瑩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辭任)	1/1
黃文宗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0/1

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之公司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本集團為其僱員採納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薪酬委員會已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並已參照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現行薪酬政策審議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有關董事之薪酬詳情已按個別基準披露，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各財務期間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該期間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與現金流量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之賬目乃按所有相關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已選擇及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並按持續經營基準作出判斷及估計。

儘管本集團持續錄得虧損，惟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足現金資源滿足其日後對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之需求。

核數師之責任及酬金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其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21至2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之本集團之核數費用及稅務服務費分別為630,000港元及7,100港元。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並已採用整套內部監控，有助於有效運作，保障資產及確保內部及外部申報之質量並遵守有關法律及規例。該系統旨在減低風險，以達致企業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審閱本集團若干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並已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閱結果。

與股東之溝通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提供有益渠道。所有股東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前21天接獲通知，而董事將於會上回答有關公司業務之問題。

各重大獨立事項(包括個別董事之選任)均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單獨提呈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地區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年度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之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31%	
五大客戶總和	70%	
最大供應商		9%
五大供應商總和		30%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概無擁有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權益。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業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23至67頁。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股息。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董事會報告書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本公司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17及18。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股權、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

已發行之購股權、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之詳情及其後之兌換情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b)及25。

董事

於本年度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胡曉先生
譚立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楊景華先生
劉錦瑩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辭任)
黃文宗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黃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胡先生及楊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除黃先生獲委任之首次任期為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起計一年，其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確認，其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仍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於一年內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付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終止之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已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例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已發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胡曉（「胡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938,974,000 (附註1)	—	29.55%

附註1：該938,974,000股股份乃由Early State Enterprises Limited（「Early State」）持有，該公司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胡先生擁有Early State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其聯繫人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例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1港元代價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收市價為0.215港元）之購股權擁有下列購股權權益。每份購股權授權其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承授人	授出日期	失效日期	每股行使價 (經調整)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註銷	於年內行使 購股權時 收購	於年內調整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	—	—	—	—	—	—	—
僱員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	0.392港元	1,850,000	—	—	(710,000)	1,140,000
其他(附註1)	二零零零年 七月十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九日	0.392港元	28,290,000	—	—	710,000	29,000,000
				30,140,000	—	—	—	30,140,000

附註1：仍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享有購股權之本集團前僱員。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獲採納，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提昇管理人員及員工對本公司之歸屬感，藉此作為對彼等之額外獎勵。購股權計劃將有效為期十年，並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起結束。然而，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以來，除非本公司更改該計劃之條款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否則本公司不可再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就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之前授出之購股權而言，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為本公司股份面值或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80%（以較高者為準）。購股權於自授出日期起計一年後歸屬，自此可於至授出日期後十年止期間內行使。然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期間，大部份購股權持有人向本公司承諾，彼等行使購股權時須受下列方式規限：

期間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0%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0%
二零零二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5%
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5%
二零零二年十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5%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15%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包括首尾兩日)	不超過尚未行使購股權之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30,140,000股，即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出但尚未失效或尚未獲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亦為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之已發行股本0.95%。

就每名參與者可根據該計劃享有之最多配額而言，每名參與者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行使獲授予之購股權時，有關其已獲發行或將獲發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將不會受到限制。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董事已建議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有關採納須待取得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授出之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新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之通函內。

董事酬金

根據公司條例第16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6披露之董事酬金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Early State Enterprises Limited (「Early State」)	實益擁有人	938,974,000 (附註1)	—	29.55%

附註1： 該938,974,000股股份乃由Early State持有。胡先生擁有Early State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為免疑問，相同權益已由胡先生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終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關乎本集團業務之重要合約。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計算，本公司並無可分派予其股東之儲備。然而，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為1,510,456,000港元之股份溢價賬則可以繳足紅股之形式用於繳足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之本公司未發行股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均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書

關連交易

概無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為關連交易而須予披露之重大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68頁。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之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須按僱員有關收入5%—10%向計劃供款，而僱員則按其收入5%向計劃供款，除若干高級職員外，應供款之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20,000元。向計劃作出之強制性供款即時歸屬。

在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參加當地有關當局為本集團中國僱員組織之多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照僱員底薪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除上述之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與該等計劃有關之退休福利付款之重大責任。

已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僱員退休金計劃供款（已扣除沒收供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未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

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規定各上市公司須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上市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須由至少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由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劉先生辭任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黃先生獲委任止，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最低人數。

董事會報告書

企業管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全部規定，惟對守則第 A.4.1 條有所偏離，該守則條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於本年度內，除黃先生獲委任之首次任期為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起計一年外，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及其對守則之偏離已於本年報第 10 至 13 頁之「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成立，並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景華先生、林秉軍先生及黃文宗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

公眾持股量

於年報日期，就可提供予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之財務報表已由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願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胡曉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RSM Nelson Wheeler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致意科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23至67頁意科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乃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各股東作出報告，而不能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112,132	163,474
銷售成本		(92,838)	(140,078)
毛利		19,294	23,396
其他收入	7	13,483	5,074
分銷成本		(2,873)	(4,467)
行政開支		(39,405)	(45,754)
經營虧損		(9,501)	(21,751)
融資成本	9	(1,056)	(1,139)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40)
除稅前虧損		(10,557)	(22,930)
所得稅開支	10	(3)	(545)
年度虧損	11	(10,560)	(23,475)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			
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7	(231)
物業重估收益		6,082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14	6,099	(231)
年度總全面收益		(4,461)	(23,706)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5		
基本		(0.38)	(0.88)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8,825	22,92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7	—	—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8	(40)	(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	—
		38,785	22,883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2,171	14,70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1	18,777	22,70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1,500	1,533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	105,892	79,212
		138,340	118,16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3	(54,317)	(62,107)
借貸	24	(11,746)	(4,335)
無抵押之其他貸款	25	(6,500)	(6,500)
本期稅項負債		(4,448)	(4,448)
		(77,011)	(77,390)
流動資產淨額		61,329	40,7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0,114	63,654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4	—	(2,460)
資產淨額		100,114	61,19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58,896	132,896
儲備	30	(58,782)	(71,702)
總權益		100,114	61,194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核准。

胡曉
董事

譚立維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外幣匯兌 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32,896	1,493,075	(4,997)	24,226	—	(1,560,300)	84,900
年度總全面收益及年度權益 變動	—	—	(231)	—	—	(23,475)	(23,70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896	1,493,075	(5,228)	24,226	—	(1,583,775)	61,194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32,896	1,493,075	(5,228)	24,226	—	(1,583,775)	61,194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7	—	6,082	(10,560)	(4,461)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 (附註28及30(b))	26,000	17,381	—	—	—	—	43,381
年度權益變動	26,000	17,381	17	—	6,082	(10,560)	38,9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896	1,510,456	(5,211)	24,226	6,082	(1,594,335)	100,1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0,557)	(22,930)
已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4,579	5,320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	(11,326)	—
利息收入	(260)	(781)
存貨撥備撥回	—	(9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25)	(1)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	2
融資成本	1,056	1,139
壞賬撇銷	—	717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4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虧損	(16,529)	(17,437)
存貨減少	2,536	4,95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712	(6,782)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675)	1,000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增加	(105)	—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7,478)	3,42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減少	(634)	(1,813)
應付前主要股東款項減少	—	(1,729)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減少)	23	(301)
經營業務所耗現金	(18,150)	(18,690)
已付所得稅	(3)	(615)
經營業務所耗現金淨額	(18,153)	(19,3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378)	(3,7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7	1,275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33	(33)
已收利息	260	781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2,748)	(1,75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借貸	55,246	54,772
借貸還款	(50,295)	(56,57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3,381	—
已付利息	(757)	(838)
融資活動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47,575	(2,6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6,674	(23,69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6	(1,29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212	104,2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892	79,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5,892	79,2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68 號萬宜大廈 3008 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1。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全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在其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所報告數額出現重大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a)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影響到財務報表之若干披露及呈列。資產負債表改稱為財務狀況表，而現金流量表之英文名稱則由「the cash flows statement」改為「the statement of cash flows」。所有與非權益持有人進行交易而產生之收入及開支均在全面收益表呈列，而總額則轉入權益變動表。權益持有人之權益變動在權益變動表內呈列。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亦要求披露有關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份之重新分類調整及稅務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已追溯應用。

(b) 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有關內部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過往，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分部報告」規定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法識別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而實體「主要管理人員作出內部財務報告之制度」僅為識別有關分部之起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4 號所報告之主要分部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所報告之分部相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已追溯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項下之分部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8。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公司條例而編製。

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允價值列賬之土地及樓宇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其亦需要董事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關鍵判斷之範疇與對本財務報表屬重大之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財務報表附註4中披露。

編製本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述如下。

(a)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控制權指有能力監控一間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並從其業務獲取利益。於評估本集團有否控制權時，將會考慮現時可予行使或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不再綜合入賬。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盈虧指出售之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應佔其賬面值連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之餘下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間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會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b) 業務合併及商譽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乃按收購法處理。收購成本乃按於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加上因收購而直接產生之成本計量。附屬公司之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按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倘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淨公允價值，則差額將以商譽入賬；倘本集團應佔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淨公允價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於綜合損益確認。

商譽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商譽可能減值，則須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計量商譽減值虧損之方法與下文會計政策(u)所載之其他資產者相同。商譽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其後不得撥回。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因收購之協同效益而受惠之現金產生單位。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於有關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擁有參與權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於評估本集團有否具有重大影響力時，將會考慮現時可予行使或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所收購聯營公司之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乃按其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倘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淨公允價值，則差額將以商譽入賬。商譽乃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投資已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連同該項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倘本集團攤分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淨公允價值高於收購成本，則有關差額將於綜合損益確認。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確認。收購後之累計變動於投資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則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聯營公司付款。倘聯營公司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相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虧損後，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聯營公司 (續)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盈虧指出售之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應佔其賬面值連同任何有關聯營公司之餘下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間之差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之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d)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是指本集團與其他團體在共同控制下可進行經濟活動之合約安排。共同控制乃按合約同意分享經濟活動之控制權，並只會於與該活動有關之策略財務及營運決定必須獲得共享控制權之各方（「合營夥伴」）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共同控制實體為各合營夥伴另行成立並擁有權益之合營公司。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權益法記入綜合財務報表，並初步按成本確認。共同控制實體於收購日期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按其公允價值計量。收購成本高於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之差額記錄為商譽。商譽乃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並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該項投資已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連同該項投資進行減值測試。任何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淨公允價值高於收購成本之差額於綜合損益確認。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確認。收購後之累計變動於投資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則本集團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代共同控制實體付款。倘共同控制實體其後錄得溢利，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溢利相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應佔虧損後，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合營公司 (續)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盈虧指出售之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應佔其賬面值連同任何有關共同控制實體之餘下商譽及任何有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間之差額。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實體間之交易之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共同控制實體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以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呈報期末之匯率折算。該折算政策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折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損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份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外幣換算 (續)

(iii) 綜合時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本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折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折算；
- 各全面收益表之收入及支出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近值，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乃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幣匯兌儲備確認。

於綜合時，換算境外實體投資淨值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幣匯兌儲備內確認。倘境外業務獲出售，則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損益確認為出售之部份收益或虧損。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乃列作境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價折算。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按公允價值(根據外聘獨立估值師定期進行之估值計算)減其後之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於估值日之任何累計折舊與資產之賬面值總額對銷，而淨額則重列至資產之重估金額。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成本僅於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之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倘土地及樓宇之重估增加可抵銷先前於損益確認之同一資產過往之重估減少，則增加於損益確認。所有其他重估增加撥入物業重估儲備內之其他全面收益。抵銷物業重估儲備餘下之同一資產過往重估增加之重估減少直接於物業重估儲備內之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有其他減少均於損益確認。已重估土地及樓宇其後出售或報廢時，物業重估儲備餘下應佔重估增加乃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或重估金額減其剩餘價值之比率，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主要可使用年期如下：

土地及樓宇	30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剩餘租期
廠房及機器	5年
傢具、固定裝置、辦公室設備及汽車	3至5年
工模及工具	5年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進行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g) 經營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無大部份轉予本集團之租賃入賬為經營租賃。租賃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h)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基準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工資及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之適當部份和(如適用)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

(j)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倘自資產取得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概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盈虧之總和之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k)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為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可按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支付，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上報價，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計算。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所得之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之差額。撥備金額於損益確認。

倘應收款之可收回金額增加能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客觀有關，則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撥回並於損益確認，惟於減值日撥回之應收款賬面值不得高於倘並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及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銀行透支按要項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份，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

(m)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本集團資產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剩餘價值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於下文載列。

(n)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償還日期延至呈報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o)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其公允價值入賬，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p)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並於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予以確認。

銷售生產貨品及買賣原材料及工模收益於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確認，有關轉讓一般與交付貨品及將所有權轉移予客戶時同時發生。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租金收入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僱員福利

(i) 僱員假期

僱員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賦予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因截至呈報期末所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始確認。

(ii)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香港僱員均可參與該計劃。供款由本集團及僱員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作出。自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該基金支付之供款。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參與由中國當地有關當局為本集團中國僱員管理之退休計劃。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iii) 合約終止補償

合約終止補償只會在本集團根據正式、具體，且不大可能撤回之計劃終止僱員合約或根據該計劃自願遣散僱員而終止合約並作出補償時確認。

(r) 借貸成本

收購、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準備就緒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均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份，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合資格資產特定借貸於支出前所作臨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將自合資格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以一般性借入及用於獲取合資格資產之資金為限，合資格作資本化之借貸成本金額乃透過該項資產之支出所採用之資本化比率而釐定。資本化比率乃適用於本集團借貸(於有關期間內尚未償還)之借貸成本之加權平均數，惟特別為獲取合資格資產而作出之借貸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借貸成本 (續)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之損益確認。

(s) 稅項

所得稅指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所確認之溢利有所不同，此乃由於其不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支出項目，並進一步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表上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之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以有應課稅溢利將可與可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務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予以抵減為限確認。倘暫時差異乃由商譽或初步確認交易之其他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而該項交易對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並無構成影響，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且有關暫時差異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作別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呈報期末進行檢討，並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容許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限作出減少。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將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按呈報期末已生效或實際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乃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倘有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而該等資產與負債乃與同一稅務當局所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有意按淨值基準清償其本期稅項資產與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予以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t)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介公司控制本集團、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於本集團擁有權益，因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該方為本集團聯營公司；
- (iii) 該方為本集團合營公司；
- (iv) 該方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層人員之成員；
- (v) 該方為(i)或(iv)所述任何個人之近親；
- (vi) 該方為受(iv)或(v)所述任何人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上述個人直接或間接擁有其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vii) 該方為以本集團或任何屬本集團關連方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僱後福利計劃。

(u) 資產減值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除外)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有關減值情況，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值及資產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資產減值 (續)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增加至經修訂可收回金額，惟按此所增加之賬面值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已釐定(扣除攤銷或折舊)之賬面值。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款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幅。

(v) 撥備及或有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現行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責任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可靠估計該數額，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有關潛在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則會披露為或有負債，除非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w) 呈報期後事項

就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呈報期末之狀況之額外資料之呈報期後事項或該等顯示並不適當之持續經營假設之呈報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且於財務報表內反映。重大但並非屬調整事項之呈報期後事項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在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內所確認數額具最重大影響之判斷，惟不包括下文所討論涉及估計之數額。

(a) 分開土地及樓宇部份

本集團釐定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與樓宇部份之間作可靠分配。因此，土地及樓宇之整體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呈報期末有關未來估計之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於下文論述，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引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本集團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支出。此估計以相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之前所估計者不同，則本集團將調整折舊支出，或撤銷或撤減已棄置或出售之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大量未能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項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期間內之利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c) 土地及樓宇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委任獨立估值師評估土地及樓宇之公允價值。於釐定公允價值時，估值師所採納之方法涉及若干估計。董事已行使其判斷，並信納估值方法能反映目前之市場狀況。

(d) 呆壞賬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可收回性評估(包括各債務人之現行信貸狀況及過往還款紀錄)就呆壞賬作出減值虧損。減值於出現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未必可收回時產生。辨識呆壞賬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年度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賬面值以及呆賬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e)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根據存貨之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而作出。評核所需之撥備數額涉及判斷及估計。倘日後之實際結果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則有關差異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撥備支出／撥回。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須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之不可預見性，及尋求盡可能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之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此乃由於其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之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較美元弱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綜合虧損將減少約9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5,000港元)，此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列值之應收款、應付款及借貸之匯兌收益淨額所致。倘港元較美元強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綜合虧損將增加約9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5,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以美元列值之應收款、應付款及借貸之匯兌虧損淨額所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具備合適信貸記錄之客戶作出銷售。

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具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現金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面對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此乃由於本集團其中一名最大客戶為本年度之營業額貢獻超過12%，並分佔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35%以上。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程序，監察應收貿易賬款之收回情況，以限制無法收回應收款之風險，而該客戶最近並無拖欠紀錄。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要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所需。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一年以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11,909	—	—	—
無抵押之其他貸款	6,760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4,317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5,295	2,362	584	—
無抵押之其他貸款	6,760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62,107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之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存款、借貸及無抵押之其他貸款。

無抵押之其他貸款6,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500,000港元)乃按定息安排，使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由於其他銀行存款及借貸乃按浮息安排，故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於該日之利率下跌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綜合虧損將增加5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6,000港元)，乃主要由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減少所致。倘利率上升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綜合虧損將減少25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31,000港元)，乃由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e)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169	103,45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之財務負債	72,563	75,402

(f) 公允價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公允價值相若。

6.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為向客戶供應貨品之銷售價值減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稅之總和。年內，營業額中確認之收益金額為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工模收入淨額	220	256
出售報廢物料收入	1,060	2,830
利息收入	260	781
匯兌收益淨額	—	9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25	1
租金收入	20	21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	11,326	—
其他	572	282
	13,483	5,074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單一從事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因此，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報告分部。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者一致。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遍及全球，惟以四個主要經濟環境為重點。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有關其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述如下：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北美洲	38,178	55,273	—	—
歐洲	35,203	52,256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2,584	15,568	37,607	21,643
香港及其他	16,167	40,377	1,178	1,240
經綜合總額	112,132	163,474	38,785	22,883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根據客戶所處地區位置劃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客戶 a	34,441	43,621
客戶 b	20,839	28,810
客戶 c	12,898	—

9.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757	840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利息	299	299
	1,056	1,139

10.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3	40
往年撥備不足	—	505
	3	545

於本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源於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相關常規，按照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中國附屬公司自其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獲減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50%。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之第五個獲利年度，故其可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享有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然而，由於該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稅務虧損，故並無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計提撥備。於50%減免後，該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1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續)

所得稅開支與香港利得稅稅率乘以除稅前虧損之乘積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0,557)	(22,930)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 16.5% (二零零八年：16.5%) 計算之稅項	(1,742)	(3,78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907)	(116)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2,537	4,036
未予確認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22	134
未予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003	139
往年撥備不足	—	505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90	(370)
所得稅開支	3	545

11. 年度虧損

本集團之年度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呈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折舊	4,579	5,32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4,556	4,942
研究及開發成本*	2,609	2,632
核數師酬金		
即期	590	580
往年撥備不足	40	—
	630	580
已出售存貨成本#	92,838	140,078
壞賬撇銷	—	717
存貨撥備撥回(計入已出售存貨成本)	—	(94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	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36,304	43,5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1	371
	36,605	43,895

*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約1,99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367,000港元)，而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另行披露之金額內。

已出售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經營租賃費用約20,36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7,231,000港元)，而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另行披露之金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

各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款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胡曉先生	—	—	—	—	—	—
譚立維先生	—	1,339	—	—	12	1,3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60	—	—	—	—	60
楊景華先生	120	—	—	—	—	120
黃文宗先生(附註(a))	16	—	—	—	—	16
劉錦瑩先生(附註(b))	76	—	—	—	—	76
	272	1,339	—	—	12	1,623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基本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款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胡曉先生(附註(c))	—	—	—	—	—	—
梁松山先生(附註(d))	—	2,975	—	—	12	2,987
譚立維先生	—	1,339	—	—	12	1,3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秉軍先生	60	—	—	—	—	60
楊景華先生	120	—	—	—	—	120
劉錦瑩先生	120	—	—	—	—	120
	300	4,314	—	—	24	4,638

- 附註：(a)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
 (b)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辭任
 (c)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
 (d)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日辭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年內，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授出購股權。

年內，董事並無訂立有關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零八年：零港元)。

年內，在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之人士中，一名(二零零八年：兩名)為董事，其酬金反映在上文呈列之分析中。其餘四名(二零零八年：三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4,257	2,98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1	83
	4,328	3,069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2	1
1,0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2	2
	4	3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酬金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或離職之補償。

13. 股息

董事並無宣派或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零八年：零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其他全面收入

有關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之稅務影響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除稅前 款項 千港元	稅項 千港元	除稅後 款項 千港元	除稅前 款項 千港元	稅項 千港元	除稅後 款項 千港元
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7	—	17	(231)	—	(231)
物業重估收益	6,082	—	6,082	—	—	—
其他全面收入	6,099	—	6,099	(231)	—	(231)

15.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10,56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3,475,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47,680,214股(二零零八年：2,657,926,789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 固定裝置、 辦公室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工模及工具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0,179	1,863	22,565	16,065	28,734	89,406
添置	—	—	142	1,454	2,179	3,775
出售	—	—	—	(241)	(1,399)	(1,640)
撇銷	—	—	(717)	(78)	—	(795)
匯兌差額	1,242	—	1,577	450	1,001	4,27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21,421	1,863	23,567	17,650	30,515	95,016
添置	—	—	834	1,491	1,053	3,378
重估盈餘	11,008	—	—	—	—	11,008
出售	—	—	(1,134)	(59)	(300)	(1,493)
撇銷	—	—	(425)	(245)	(324)	(994)
匯兌差額	9	—	12	4	8	3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38	1,863	22,854	18,841	30,952	106,9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05	1,863	19,825	13,577	25,747	65,117
年度折舊	1,020	—	1,218	1,143	1,939	5,320
出售	—	—	—	(238)	(128)	(366)
撇銷	—	—	(716)	(77)	—	(793)
匯兌差額	252	—	1,439	316	808	2,81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377	1,863	21,766	14,721	28,366	72,093
年度折舊	1,021	—	928	1,328	1,302	4,579
重估撥回	(6,400)	—	—	—	—	(6,400)
出售	—	—	(1,134)	(47)	—	(1,181)
撇銷	—	—	(425)	(242)	(323)	(990)
匯兌差額	2	—	11	3	6	22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63	21,146	15,763	29,351	68,123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38	—	1,708	3,078	1,601	38,82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44	—	1,801	2,929	2,149	22,92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資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或估值之分析如下：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 固定裝置、 辦公室設備 及汽車 千港元	工模及工具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按成本	—	1,863	22,854	18,841	30,952	74,510
按二零零九年估值	32,438	—	—	—	—	32,438
	32,438	1,863	22,854	18,841	30,952	106,948

上述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或估值之分析如下：

按成本	—	1,863	23,567	17,650	30,515	73,595
按二零零三年估值	21,421	—	—	—	—	21,421
	21,421	1,863	23,567	17,650	30,515	95,016

- (a) 本集團所有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境外，按中期租賃持有。
- (b) 獨立專業估值師行艾升資產交易服務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本集團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之價值。
- 倘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乃按歷史成本減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入賬，則其賬面值應約為22,89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3,983,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樓宇均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信貸融資之擔保(附註24)。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分佔資產淨額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百分比	主要業務
Dynasty L.L.C.	美利堅合眾國	140,0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普通股	50%	暫無營業
Esterham Enterprise Inc.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2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 之普通股	50%	暫無營業

以下載列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	—
負債總額	—	—
資產淨額	—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總額	—	—
年度虧損總額	—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年度業績	—	—

因聯營公司多年來並無營業，故本集團應佔年度資產淨值及業績不大。

18.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分佔負債淨額	(40)	(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續)

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加輝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股每股面值 1港元之普通股	40%	投資控股

下列款項為以權益會計法列賬之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2	2
流動負債	(42)	(42)
負債淨額	(40)	(4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	—
支出	—	(40)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指根據本集團與瀛海威信息通訊有限責任公司(「瀛海威」)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訂立之合作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該等協議」)向瀛海威支付之質素保證按金44,933,000港元。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為瀛海威之網絡基礎設施提供所需之若干設備及設施，並就此收取設施費。倘本集團未能提供所需設備及設施，則瀛海威可動用該按金購買所需設備及設施。該筆按金為無抵押及免息，並須在該等協議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到期時退還。

然而，由於申領中國電訊服務營業許可證相當困難及複雜，故此本集團決定暫停該等合作項目。董事曾經與瀛海威磋商退回按金，惟未能達成協議。

由於無法確定能否收回按金，故此董事認為，為求審慎，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來，已就按金作出全部減值撥備達44,933,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存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	7,792	8,952
在製品	2,345	4,897
製成品	2,034	858
	12,171	14,707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a)、(b)及(c))	13,824	19,536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4,827	3,15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d))	21	21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附註(d))	105	—
	18,777	22,709

附註：

- (a)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基準並已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7,376	11,656
31至90日	6,044	7,665
91至180日	204	—
181至365日	1	1
超過365日	199	214
	13,824	19,536

應收貿易賬款一般於發單日期起計30至45日內到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2,17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282,000港元)指讓予一間銀行，作為銀行融資之擔保(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續)

(b)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14	12,797	1,013	13,824
二零零八年	—	18,003	1,533	19,536

(c)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共5,16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880,000港元)為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逾期三個月內	4,756	7,665
逾期三至六個月	204	1
逾期超過六個月	200	214
	5,160	7,880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與於本集團擁有良好信貸記錄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結餘仍然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d) 應收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均無抵押及免息，且無指定還款期。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之存款，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融資之擔保。該等存款以港元列值且平均年利率為0.01%(二零零八年：3.1%)，因此，存款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2,0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62,000港元)。人民幣於兌換為外幣時，須受中國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所管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a)及(b))	22,838	30,31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1,274	31,609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c))	205	182
	54,317	62,107

附註：

(a)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票據(按收貨日期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9,487	7,903
31至90日	9,285	13,756
91至180日	1,915	6,554
超過180日	2,151	2,103
	22,838	30,316

(b)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10,149	413	12,276	—	22,838
二零零八年	14,783	1,579	13,898	56	30,316

(c)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指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借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來自財務機構之貸款		
— 無抵押(附註(a))	380	380
— 已抵押(附註(b)及(d))	11,358	4,417
	11,738	4,797
已抵押銀行貸款(附註(c)及(d))	8	1,998
	11,746	6,795
貸款之償還期如下：		
即期或一年內	11,746	4,335
第二年	—	1,958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02
	11,746	6,795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之款項(列為流動負債)	(11,746)	(4,335)
須於十二個月後償還之款項	—	2,460

本集團借貸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港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人民幣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380	8	11,358	11,746
二零零八年	380	1,998	4,417	6,795

附註：

- 無抵押貸款乃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現行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3%計息，從而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已抵押貸款乃按浮動利率安排，平均年利率為7.02%(二零零八年：8.21%)，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已抵押銀行貸款按銀行所報之標準票據利率加年利率1%(二零零八年：1%)安排，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已抵押貸款以本集團位於香港境外持作自用而賬面值約為2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000,000港元)之樓宇、固定存款約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00,000港元)、本公司擔保及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應收貿易賬款作為抵押。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之未提取銀行融資達23,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700,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無抵押之其他貸款

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根據本公司與獨立配售代理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訂立之配售及包銷協議，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9,000,000港元之4%可換股票據(「票據」)。票據可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止期間隨時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而2,500,000港元之票據其後已於二零零零年內兌換。

持有其餘6,500,000港元票據之持有人並無於票據到期前行使兌換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票據附帶之兌換權經已失效。票據應被視為無抵押之其他貸款，而未償還餘額及應計利息合共約8,600,000港元現已到期還款。於該等財務報表之授權刊發日期，票據持有人尚未要求本公司償還貸款。

26. 遞延稅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仍有未動用稅務虧損約13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6,000,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未來溢利來源，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務虧損可無限期地結轉。

27. 退休福利計劃

(a)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托人管理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須按僱員有關收入5% – 10%向計劃供款，而僱員則按其收入5%向計劃供款。除若干高級職員外，應供款之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20,000元。向該計劃作出之強制性供款即時歸屬。

在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參加當地有關當局為本集團中國僱員組織之多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照僱員底薪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除上述之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與該等計劃有關之退休金福利付款之重大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退休福利計劃 (續)

(b) 股本權益補償計劃

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六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據此獲授權可邀請本集團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公司之董事)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為本公司股份面值或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之每股平均收市價80%(以較高者為準)。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一年後歸屬，自此可於其後十年內可予行使。每份購股權授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倘本公司擬繼續根據現有計劃授出購股權，則須修訂現有計劃之條款，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數目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於一月一日	30,140,000	30,140,000
已行使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已歸屬之購股權	30,140,000	30,140,000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均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授出，可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期間按行使價每股0.392港元行使。

28. 股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法定：		
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300,000	300,000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一月一日	2,657,926,789	132,896	2,657,926,789	132,896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附註)	520,000,000	26,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7,926,789	158,896	2,657,926,789	132,8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本公司與結好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0.086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5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配售事項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完成，而發行股份之溢價約17,381,000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本集團之管理資金目的為保障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並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提高股東之回報。

本集團按風險比例制訂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性而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可能調整派發予股東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向股東發還資本、增加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淨額。

本集團按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經調整資本包括所有權益部份(即股本、股份溢價、保留盈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之策略為在可行情況下將債務淨額對經調整資本比率維持在低水平。

唯一外在資本規定為本集團之公眾持股量須最少為股份之25%，方可維持其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

2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91,351	191,35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68,091	1,454,728
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1,658,991)	(1,645,995)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03	—
其他流動資產	101,653	74,43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6,890)	(26,890)
其他流動負債	(11,707)	(11,483)
資產淨額	63,610	36,149
股本	158,896	132,896
儲備	(95,286)	(96,747)
總權益	63,610	36,14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詳情載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493,075	9,354	24,226	(1,573,620)	(46,965)
年度虧損	—	—	—	(49,782)	(49,78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3,075	9,354	24,226	(1,623,402)	(96,747)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93,075	9,354	24,226	(1,623,402)	(96,747)
因配售而發行股份	17,381	—	—	—	17,381
年度虧損	—	—	—	(15,920)	(15,9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0,456	9,354	24,226	(1,639,322)	(95,286)

(c)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賬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股份溢價不得分派，惟可以繳足紅股之形式用於繳足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之本公司未發行股份。

(ii) 繳入盈餘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因於一九九七年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而進行本集團重組計劃而產生，即所收購之附屬公司當時之綜合資產淨額超出本公司就此發行以作交換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儲備 (續)

(c)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續)

(ii) 繳入盈餘 (續)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可供分派。倘出現以下情況，則本公司不可以繳入盈餘賬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作出分派：

- 其(或於派發後)未能支付其到期之負債；
-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因此低於其負債、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iii) 認股權證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指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按每份認股權證0.07港元之配售價發行370,000,000份認股權證而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認股權證發行開支之金額。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後停止在聯交所買賣，而認股權證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四日後在聯交所撤銷上市地位。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股權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七日屆滿。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認股權證為365,880,000份。

(iv) 外幣匯兌儲備

外幣匯兌儲備包括所有自折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儲備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3(e)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v) 物業重估儲備

本公司已設立物業重估儲備，並根據財務報表附註3(f)就土地及樓宇採納之會計政策處理。

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之物業重估儲備乃以6,08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港元)為限予以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主要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莞創思家庭用品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註冊資本 8,000,000 港元	—	100%	生產及買賣保健 及家庭用品
東莞威煌電器製品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9,000,000 美元	—	100%	生產及買賣保健 及家庭用品
意科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之普通股	100%	—	提供管理服務
eForce Project Servic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 美元之 股份	100%	—	提供管理顧問 服務
Fairform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5,700,200 股每 股面值 1 美元之 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輝煌家品有限公司	香港	138,750,000 股 每股面值 1 港 元之普通股及 250,000 股每股 面值 1 港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 股份	—	100%	生產及買賣保健 及家庭用品
Gainford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處女群島	5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股份	—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擁有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Oasis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之股份	—	100%	持有商標
卓士國際(香港)有限 公司	香港	1,000,000 股每股 面值 1 港元之普 通股	—	100%	持有商標

附註：

- (a) 東莞創思家庭用品有限公司為一家全外資企業，經營期為 12 年，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屆滿。
- (b) 東莞威煌電器制品有限公司為一家全外資企業，經營期為 30 年，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日屆滿。

上表包括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詳情。董事認為，呈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32.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零八年：無)

33. 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清償及並未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質素保證按金	17,500	17,500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免息貸款	4,000	4,000
	21,500	21,5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連方交易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披露之該等關連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與其關連方進行其他交易。

35. 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應付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57	2,00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76	907
五年後	7,970	8,562
	9,803	11,472

- (a)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租賃之初步年期介乎1年至50年，並可於屆滿日期或本集團與各業主／出租人互相協訂之日期選擇續訂租賃及重新磋商有關條款。租賃概無包括或有租金。
- (b) 本集團前主要股東Tees Corporation(「Tees」)(作為本集團之代名人)就香港辦公室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已同意承擔租賃協議之所有權利及責任，並就租賃協議所產生之任何申索及虧損對Tees作出彌償。

36. 呈報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昌利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配售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將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294,000,000港元之零票息可換股可贖回債券(「可換股債券」)。根據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098港元計算，因可換股債券所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最多3,000,000,000股換股股份(總面值為150,000,000港元)。有關可換股債券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佈內。截至本報告日期，尚未有可換股債券已獲配發及發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呈報期後事項 (續)

-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與賣方 Fastpor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目標公司(一間開採公司之間接股東)全部已發行股本(「建議收購」)。開採公司為位於印尼 Central Kalimantan 一個礦場之開採牌照之擁有人。於完成重組後，目標公司將成為開採公司99.9%股權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有關框架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與賣方並無簽立有關建議收購之買賣協議。
- (c)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董事建議採納一項有條件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因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最多317,792,678股股份(即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之通函。

37.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批准財務報表並授權發出。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112,132	163,474	159,657	174,277	168,307
扣除融資成本之經營虧損	(10,557)	(22,890)	(5,141)	(11,980)	(25,31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	—	—	(1,911)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40)	—	—	—
除稅前虧損	(10,557)	(22,930)	(5,141)	(11,980)	(27,223)
稅項	(3)	(545)	(358)	—	—
年度虧損	(10,560)	(23,475)	(5,499)	(11,980)	(27,22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0,560)	(23,475)	(5,499)	(11,980)	(27,2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177,125	141,044	166,351	71,147	74,298
負債總額	(77,011)	(79,850)	(81,451)	(97,213)	(105,693)
資產／(負債)淨額	100,114	61,194	84,900	(26,066)	(31,39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00,114	61,194	84,900	(26,066)	(31,395)